

中共福州市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文件

榕离退工委〔2018〕4号

中共福州市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关于推进“1335”离退休干部 党建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县（市）区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市直各系统党委、相关企事业单位党委、各直属机关党委（总支、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发〔2016〕3号、闽委办发〔2017〕6号、榕委办发〔2017〕27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的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党员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福州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坚持“围绕一个目标、建好三支队伍、强化三个保障、全面落实五大任务”（简称“1335”离退休干部党建

工作机制），助力建设环境更美、品质更好、功能更全、服务更优的新时代有福之州。具体措施如下：

一、围绕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的目标

广大离退休干部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政治资源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力量。组织引导老同志通过各种方式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是新形势下党的事业所需，老同志自身所愿，老干部工作职责所在。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把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作为老干部工作的价值取向，引导离退休干部持续开展“展示阳光心态、体验美好生活、畅谈发展变化”主题活动，积极搭建平台载体，培树先进典型，营造良好氛围，凝聚发挥好离退休干部的正能量。

二、建好三支队伍

一是各级离退休干部党工委要着力建设好离退休干部专职党委工作者队伍，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推进街道社区网格化管理联络员队伍建设，增强街道社区基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力量。

二是各地各部门要着力建设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骨干队伍，选配党性强、威信高、身体好、经验丰富、乐于奉献的离退休干部党员担任党组织书记或委员。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成员的培训，每年至少培训一次。

三是各地各部门要着力建设好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在职联络员队伍，切实发挥其作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的参谋和助手的职能，配合支部班子开展工作，每年至少培训一次。

三、强化三个保障

强化组织保障。离退休干部党工委作为同级党委的派出机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指导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员理论学习、思想教育和组织活动。各级离退休干部党工委要严格按照职责要求，强化组织领导，准确把握工作要点，积极探索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思路。各级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要着力健全机制，确保离退休干部党员都能参加正常的组织生活，切实把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成坚强的战斗堡垒和牢固的思想阵地。

强化责任保障。各地各部门要把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纳入党建总体布局，真正做到与在职人员党建工作同部署、同规划、同考核、同表彰。党委（党组）主要领导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定期听取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专题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各级离退休干部党工委要积极推进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纳入年度绩效管理工作中党的建设内容和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细化考评标准，明确考评方式，加强督促检查，进一步加大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力度。

强化服务保障。各地各部门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离退休干部党工委的机构编制，工作经费等与承担的任务相适应。按比例下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收缴的党费要专项用于支持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活动。要确保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按“每月不低于300元的标准统筹使用”的规定落实到位。要以创建“老党员之家”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室）学习场所建设，确保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活动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

四、全面落实“思想教育、组织建设、日常管理、发挥作用、关爱激励”五大任务

（一）坚持以思想教育引领行动自觉。各级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要把加强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引领作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的重中之重，坚持以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为重点，结合离退休干部党员的实际，采取多种多样的形式，因地制宜地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坚决拥护和自觉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引导离退休干部关心和支持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带头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带头培育和传承优良家风、带头倡导移风易俗，不断凝聚风清气正的党内政治生态。

（二）坚持以组织建设集聚内生动力。要按照“三个有利于”（有利于教育管理、有利于发挥作用、有利于参加活动）的原则，创新、灵活设置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单位离退休干部党员人数5人以上的，要建立单独的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或在合编党支部内设立离退休干部党小组；党员人数较少的，可按系统、行业或与相

近单位联合设立离退休干部联合党支部；党员人数超过50人的，可建立离退休干部党总支。同时，要积极探索在离退休干部集中居住地、活动学习场所、兴趣爱好团体、社团组织中建立基层党组织或临时党组织，确保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全覆盖，确保离退休干部党员始终处在党组织的教育管理服务之中。

（三）坚持以日常管理强化制度落实。各级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要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学习、报告、联系党员、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党费收缴、支部换届选举、监督检查等制度，规范化科学化教育管理离退休干部党员。坚持从实际出发组织活动，灵活组织生活方式，积极探索借助社区网格化管理、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电教室、老年远程教育等平台不断拓宽离退休干部党员学习教育渠道，确保离退休干部离岗不离党、流动不流失、退休不褪色。

（四）坚持以发挥作用传递正能量。正能量活动是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工作的有效抓手和平台，要通过抓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把党的关怀、正能量活动延伸覆盖到全体离退休干部中。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搭建有效平台，鼓励引导离退休干部围绕学习十九大、宣传十九大讲好福州故事，弘扬福州城市精神，传播福州好声音，进一步把老干部的思想引导到支持拥护中央和省、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把老干部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为党和人民事业增添正能量上来。

（五）坚持以关爱激励营造良好氛围。要注重建立健全党内

关爱机制，加大对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帮扶力度，帮助解决实际困难，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不断增强党组织在离退休干部党员中的认同感。要建立表彰激励机制，把培育典型、宣传典型、学习典型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充分发挥离退休干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努力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浓厚氛围。要更加注重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坚持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保持敬重之心、倾注关爱之情、多做务实之事。

中共福州市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2018年1月30日

中共福州市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2018年2月26日印发